

幼兒園/托嬰中心新進幼童預防接種紀錄檢查及追蹤補種作業

一、目的：

藉由幼童就讀幼兒園/托嬰中心(以下簡稱園/中心)時機，掌握其預防接種實際狀況及未完成接種幼童，及時進行追蹤催補種，同時有效提升該族群免疫力，保護幼童健康及防止傳染病之入侵學習場所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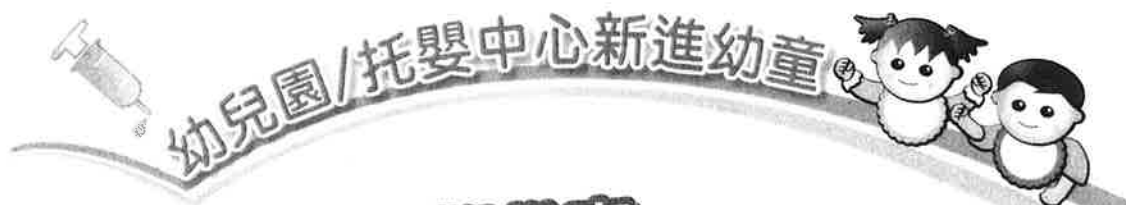
各縣市幼兒園、托嬰中心入園新生、轉學生及應進行補接種幼童。

三、實施方法與進度：

- (一). 疾病管制署統一印製「預防接種紀錄檢查及補種通知單」(附件 1，以下簡稱檢補通知單)，於每年上學期及下學期配發各縣市衛生局轉發轄區各衛生所。
- (二). 各衛生所聯繫轄內各公私立園/中心，並提供檢補通知單；由各園/中心協助分發入園新生、轉學生及前業經紀錄檢查但必須進行補種的舊生，提醒家長繳交兒童健康手冊之「預防接種時程及記錄表」影本予園/中心。
- (三). 請各園/中心於彙整幼童之預防接種紀錄影本後，進行篩選、統計全數完成接種之人數(附件 2)，針對未完成各項疫苗接種的小朋友，請提供其幼童資料及家長之聯絡名冊(附件 3)予轄區衛生所。
- (四). 由轄區衛生所依據園/中心提供未完成接種幼童進行後續追蹤、催種及安排補種作業，請依附件 4-1 統計執行結果，於每年 12 月及 5 月底前通報衛生局，並於每年 1 月及 6 月底轉報(附件 4-2)疾病管制署(執行流程詳見附件 5)。
- (五). 有關幼童補種資料應比照常規疫苗規範登錄 NIIS。

四、疫苗補種：依據學齡前幼童補種相關規範辦理。

五、衛教宣導：由疾病管制署及各縣市衛生局，運用轄區資源進行衛教宣導。



預防接種紀錄檢查 及疫苗補種通知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

保護寶貝的健康，請家長記得於 ____ 月 ____ 日前將貴子女兒童健康手冊的「預防接種時程及紀錄表」影印乙份提供本園 / 中心檢查，並提供衛生所進行後續的追蹤與服務，感謝您的配合。

若有尚未接種的疫苗劑次，煩請儘快撥空帶寶貝及兒童健康手冊、健保卡，就近前往衛生所或合約醫院、診所完成接種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轄區衛生所 / 健康服務中心（連絡電話：_____）。

※ 提醒您今 (104) 年 1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 (PCV13) 已納為幼兒常規接種項目，99 年以後出生年滿 2 個月以上幼童，如從未施打過 PCV13 (含已完成 PCV7、PCV10) 或曾接種 PCV13 但尚未完成應接種劑次者，為達保護效果，請儘速洽衛生所或合約醫療院所接 (補) 種 (99 年出生符合公費接種資格幼童實施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截止)。

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關心您

104.03.285,000張

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：1922 <http://www.cdc.gov.tw>

幼兒園/托嬰中心幼童預防接種紀錄檢查與追蹤補種作業流程

